

君子以泽

作品

上

月上
●上●
重火

君子以泽

——
作品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月上重火: 全2册 / 君子以泽著. — 北京: 中国
友谊出版公司, 2015.8

ISBN 978-7-5057-3552-1

I. ①月… II. ①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56548号

书名	月上重火
作者	君子以泽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规格	635毫米×965毫米 16开 34印张 453千字
版次	2015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552-1
定价	52.80元 (全2册)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目录

第一章	重火美人	001
第二章	缘起秋冥	017
第三章	重逢洛阳	035
第四章	驱逐境外	055
第五章	苏州红楼	073
第六章	庙会之缘	091
第七章	兵器大会	109

第八章	误落月上	127
第九章	楚梦云雨	145
第十章	重出江湖	161
第十一章	丁香之思	177
第十二章	月影迷情	195
第十三章	雨中真相	213
第十四章	玄天鸿灵	231
第十五章	清商倾诉	251



【第一章】



重火美人



重雪芝在江湖上韬声匿迹过两年。

不，与其说是韬声匿迹，不如说是逃之夭夭。两年前，天下皆知，这丫头片子倾心于夏公子，爱得死去活来，万夫莫开。先是上吊自杀，再是割腕投井，甚至放弃了少宫主之位，和重火宫决裂。此一番壮举，弄得满城风雨，好不热闹，也更加稳固了夏公子的美名。时人皆说，城北徐公，齐国之美丽者也；春秋子奢，郑国之美丽者也；灵剑夏郎，九州之美丽者也。本来生了个潘安脸，若这厢贴上来的是好人家的姑娘，夏公子恐怕得被人说成是个龙阳癖，但来者是重雪芝，正派人士反倒称灵剑山庄的弟子，果真行事作风磊落正派，是柳下惠中的真实惠。

此后，当真相浮出水面，人们得知夏公子心之所属，乃是灵剑庄主的千金林美人，更是给予一片盛赞，夸二人郎才女貌，好不般配，恨不得明儿便办了他俩的婚事。江湖上原本便有不成文的规矩：重火宫的敌人，便是所有名门正派的友人。邪教的少宫主遇到这茬事儿，该，真是该。

若要她列个“最讨厌的人排名”，结果如下：第三，灵剑山庄庄主；第二，庄主的女儿林美人。

在她眼中，林美人整个一个苦命相，长了双会发光的死鱼眼，额心还有颗红彤彤的媒婆痣，当自己是二郎神吗？可总又有人纠正说，那是桃花眼、美人痣，林美人柔弱多情，乃崔徽再世。最羞耻的

是，夏公子对林美人一往情深，这姓林的丫头拒绝了他，还假惺惺地跑来对她说，姐姐，我不跟你抢心上人。每次雪芝听她妆乔地叫自己姐姐，无名的怒火便会从胸中燃起，从口中爆发，最后千言万语又会化作铭心的一剑，刺向林美人。林美人以柔克刚长鞭一舞，缠住她的剑，微笑说道，姐姐，他不喜欢你，你就打妹妹我，这对妹妹是不是太不公平了些？

这样做作，真是讨厌讨厌讨厌。谁要当你姐姐啊！

但是，她对另一个人的讨厌，林庄主和林美人加起来都无法媲美，那人便是上官公子。

两年后，重雪芝重出江湖，本想洗心革面当个好人，顺带谈个婚论个嫁什么的。在这腥风血雨英雄辈出的江湖中，找一个如意郎君并不容易，却又令思春期少女跃跃欲试……谁知，和上官公子的流言传得沸沸扬扬，彻底粉碎了她的梦想。

上官公子，月上谷谷主，在许多人眼里，再多水晕墨章，也难以陈尽他的好。但要雪芝来概括他的为人，一句话足够：和他说话都会怀孕。

上官公子是个轻艳流荡的主儿，他的女人忒多，诸如名妓甲、公主乙、重雪芝、舞姬丙、小姐丁……没错，众人谣传他的女人里，也算她一个。她比别人倒霉，因为她最有名。而谁都知道，这世界上最简单的事，便是激怒重雪芝；这世界上最困难的事，便是激怒上官公子。常有人抱怨说：“重姑娘，脾气太大，改改不行吗？”重雪芝保证拍案大吼：“我脾气好得很！我温柔得很！”若上官公子在场，一定会笑得英姿飒爽：“脾气大是好事，别人都忍不了她。到时候，她便不得不跟我。”

若有人道：“你不在意她曾经为夏公子自杀吗？”这话又能令她暴走一次。

因为除了她，没几个人知道，什么爱夏公子爱得死去活来，什么为夏公子自杀，什么上官公子的女人，全是胡诌！她对夏公子只是有

好感，完全谈不上死去活来。当然，这些话她也不敢当着上官公子说出来，因为一旦她说了，肯定会听到这样的话：“你分明已是我的女人。”

鸡皮疙瘩掉满地，真是太讨厌他。若叫她回想最恶心的画面，那出现在她脑海里的，保证是这一幕——上官公子满脸写着“我是坏水”，用折扇轻佻地抬起她的下巴：“芝儿，你越生气，就表示你越在乎我。别生气，快回到我怀里来。”

然而，这些都是后话。

刚开始重雪芝并非善于调节心绪之人，时常因为芝麻绿豆大的事郁结很久。

事情要从三年前开始说起。

中原武林中最大的比武大会有两个，一是三年一届的奉天英雄大会，二是一年一届的少林兵器谱排行。是年时逢深秋，江城奉天，英雄大会前夕，素来熙来攘往。奉天客栈是城里最大的客栈，里面宾旅都是大门派的大人物。所以，坐在窗旁不炫能、不矜名的一帮人，反而显得有些非同寻常：两位中年男女、两个丫鬟、一对少年少女。

任谁都知道，这些是重火宫的人。若换在十年前，随便向任一江湖人士打听，重火宫是一个怎样的门派，对方要么闻者色变，要么拔腿便跑。因为那时，重火宫的宫主是重莲。重莲是百年来唯一修成了武林第一邪功《莲神九式》的人。当时的江湖几乎是重莲的江湖，任何腥风血雨、刀光剑影，几乎都有他电光疾驰的身影。他那云烟轻盈的宝剑下，躺了无数厉鬼冤魂。而邪功毕竟是邪功，重莲为《莲神九式》付出的代价，是三十二岁便撒手人寰。

所以，如今的重火宫，已赫然出现在了无数人的复仇名单上。

当重雪芝步入武林，受到全天下人注目的时刻，没有人罩着她，却有不少人想杀她。因为她是重莲的女儿。

作为重火宫的少宫主，重雪芝十一岁便接管重火宫，十四岁正式开始代表重火宫收门徒，与各大门派打交道，参加武林的各种盛会

等。从那以后，所有人都对她更是印象深刻——重莲十来岁时性情温和稳重，得个女儿性格却这么霸道，尤其是在别人说到重莲的事时，重雪芝几次都差点弄出人命。此时，她迅速扫了一眼四周，喝下一口茶，低声道：“明天一定要赢。我知道，这周围的人都想杀我们。若我输了，以后仇家都会找上门来。我若被人杀掉，你们也不好向我爹爹交代不是。”

“少宫主，您且少安毋躁。此次是否能拿到名次不重要，只要少宫主多多锻炼，以后顺利接位，名列前茅不过是个时间的问题。”说话的女子是重火宫四大护法之首，多年前的江湖三大美女之一海棠。美人愆滞了岁月，空添沧桑，却并未迟暮。

雪芝不说话，有的问题她也不敢问。

因为，她身边正站着一名黑衣少年。那少年身板笔直，站姿挺立，身着一袭黑色束身衣，长发高高束起，一绺刘海垂在眼角，半掩着完美到毫无感情的眼睛。西风渐起，碎绿摧红，在这冷骨的寒秋，他整个人便是一棵寂夜里的苍松，哪怕站在十里外，也能感受到他那深深敛藏的剑气。

他是重火宫的大护法，亦是重莲的养子。据闻他是生来的武学奇才，整个重火宫里，能被重莲亲手教导武功的人，只他一人。雪芝看了一眼一直沉默的穆远，心里有些郁结。他分明只比自己大一岁，但表现出来的沉静，任何同龄人都做不到。

爹爹明明最喜欢她，为何不肯亲手教她武功？难道，是有意让他接替宫主之位？见雪芝一直看着自己，穆远对上视线，不卑不亢地递给她一个小本子：“少宫主，这是上一届英雄大会的排名，请过目。”

“多谢。”

雪芝接过小本子，扫了一下内容：

第一名，少林寺方丈释炎。绝招：拈花擒拿手。

第二名，灵剑山庄庄主林轩风。绝招：虚极七剑。

第三名，峨眉派慈忍师太。绝招：三十六式天罡指穴法。

第四名，花遗剑。绝招：水心剑诀。

后面依次是华山掌门即现任武林盟主，武当星仪道长，华山派掌门，雪燕教教主，玄天鸿灵观观主……琉璃护法凑过去看看，咂嘴道：“这些年新人一年不如一年。除了星仪道长比较年轻，其他撑着场子的都是老一辈的高手……还有这个，十三名的夏轻眉，是个二十岁的小伙子，林庄主的得意门生。”

雪芝对此充耳无闻，只挨着往下看，终于在第四十五名处，看到了个刺眼的名字：林奉紫。她扯着嘴角笑：“才第四十五名。上次跟我说话那么无礼，其实也就这样。”

其实，这些年参加英雄大会的人数几乎是以前的两倍，能到第四十五名已是凤毛麟角。四大护法中，琉璃、朱砂、海棠面面相觑，都不知道该如何接话，唯有砗磲坐在原处像个雕塑。他们都知道少宫主不喜欢林美人，也不便多言。只是，行走江湖，有时便是会歪打着遇到冤家。这时，一名女子的声音在身后响起：“雪燕教来人四名，还有房间吗？”

掌柜道：“这……只剩了四个房间。”

来人是原双双，雪燕教教主。雪燕教与灵剑山庄是时人常调侃的夫妻门派。原教主便出师灵剑，因此她创建的武学内功，均衍生自灵剑山庄剑法，只是柔软许多，适合女子修炼。因此，女弟子都转移到了雪燕教，灵剑山庄只剩下了男弟子，门派之间结秦晋之好，亦是家常便饭。

海棠看了一眼原双双的位置，低头对砗磲说了几句话。砗磲点点头，走过去：“我们少宫主吩咐，让一个房间给原教主还有林姑娘。”

一听到“林姑娘”三个字，雪芝头壳里轰隆一响，猛地一扔筷子，站起来：“不让！”

林奉紫的个子很高，才十五岁，已比三四十岁的原双双高出半个

头。这么高不说，腰肢还特别细，鲜肤一何润，秀色若可餐，跟旁边的弟子穿一样的衣服，她一身白衣如仙，旁边的姑娘硬生生被她衬成了白布包的木桩子。

林奉紫看到她，立即笑得袅娜娉婷：“姐姐。”

其实，雪芝也说不出对这林美人是怎样的心情。因为，她家人与林庄主是故交，她又比奉紫大上两岁，是跟奉紫一起长大的。但是，奉紫不到四岁，便被送回灵剑山庄，后来在少林寺兵器谱比武上，她们各自跟着各自的爹爹，再度相遇，她对雪芝居然毫无印象，反倒跟一群花妖似的千金们玩成一团。所以，当时雪芝对她有敌对情绪，觉得她是个叛徒。雪芝决定跟其他小伙伴儿玩得更好，向这没心没肺的臭丫头示威，于是在角落里逮到一个披着狐裘的小美人，和她手拉手玩起来。小美人看上去和她差不多大，身材单薄，发如鸦羽，拳头大的脸雪白得像块豆腐，眼睛大而眼角斜飞，看上去便是一只肉嘟嘟的美丽小凤凰。被她拽着手跑来跑去，小美人的眼睛一直没从她身上挪开过，她问原因，对方说自己从未见过这样好看的女孩子。雪芝当场差点笑得滚在地上，看小美人打扮便知，她是个足不出户的大家闺秀，没见过什么世面，决心要带她见见世面。可是，她刚拖着呆呆的小美人跑了一会儿，便被林奉紫打开了她们的手。

“你是谁，连武功都不会，看上去就无趣极了，还敢跟我抢姐姐！你不知道我姐姐最讨厌的便是无趣的呆瓜吗！”林奉紫小时候个儿就高，挥着鞭子把小美人打跑，“接招！接招！”

最可恶的是，她把柔弱的小美人赶走后，回来还自个儿扮成了柔弱的样子。雪芝迄今还记得，她当场笑得跟朵花似的，说：“姐姐，我们好久不见，你近日可好？”从这一刻起，奉紫在雪芝心中再无形象。使心作幸，步步为营，还喜欢装模作样，到处认亲，真是个厚脸皮的媒婆痣林美人！

直至今日，林奉紫居然还如此叫，雪芝大大的眼睛眯成一条缝儿，一脸不悦：“谁是你姐姐？我说了，我们不让房。”

奉紫微微一皱眉，一脸被伤害的表情：“姐姐，不要这么对我。”

原双双从上到下打量了一遍雪芝，冷笑道：“我还说是谁，原来是重莲的女儿。你爹爹已经去世，你还来英雄大会做什么？小孩子回家守着灵牌积点德吧，不然你爹滥杀无辜造的孽，还得由你来偿。这房我们也没说要你们的，我这便去找——”顷刻间，腰间的长鞭一抽，原双双及时缠住重雪芝的手腕，雪芝原本刺向她的长剑，不偏不倚地指向重火宫的人。雪芝用力抽手，但鞭子似长了牙的荆条，越缠越紧。原双双笑道：“我不是习剑出身，但我还清楚，这剑不能这么拿。重少宫主，到底是您的剑太弱，还是重火宫的剑法空有其名呢？”

“不准你侮辱我爹爹！”

“是你暴寡胁弱在先。”

“那是我和林奉紫的私仇，不要大娘你来插手！”

原双双素来爱美，一听“大娘”二字，脸“唰”地变色，扬手欲扇雪芝耳光——然而，手掌几乎要打到雪芝面上，却突然停住。她的手腕被三根指头捏住。

出手之人是穆远。他甚至没有看原双双，只道：“放开她。”

原双双不理睬他。但无论她再怎么动手臂，手腕都被无形的枷锁铐住，无法动弹。她只得松开缠住雪芝的长鞭，挥向穆远。穆远伸手接住长鞭，鞭子绕他的手掌缠了几圈。他用力拽住，另一只手并未放开，两个人开始较劲。原双双力气自然不敌穆远，不一会儿额头上便渗出细汗。

这时，一个算盘放在两个人的手上。

“再继续下去，双方都会被取消比武资格，两位还是掂量着点。”

奉天客栈齐老板，年轻时也是一代风云人物。如今胡子花白，威信尚在，他和英雄大会的各大主办者交情匪浅，且约法三章，参赛者

不得在客栈里闹事，违者除名。于是，原双双只得作罢。穆远向她拱手，然后和雪芝回到位置上。

刚一坐下，雪芝发现穆远的手已受伤，手心全是密密麻麻的小红点。可经她提示，他也似毫无痛觉，在拭手布上蹭蹭。雪芝忙抓住他的手腕：“你可真是没心没肺，那大娘的鞭子上万一喂了毒，可怎么办？”

“此地人多，她没这胆量。”穆远拾起筷子，“吃饭吧。”

“没中毒也得包扎，别动。”

雪芝也不管他是否愿意，用一只手肘把他的胳膊压在桌子上，从怀中掏出药瓶，咬开红色小塞儿，抖了一些粉末在他手上，又抽出一卷纱布，替他慢慢缠上。穆远只得任由她处置。他的唇无色却饱满，抿成一条缝。客栈门外，人群如潮，风剪了落花金叶太匆匆，萍踪浪影若芙蓉。但此刻，阖阖风自西南来，河上鳞波泛起，他所能看见的细微改变，也只有她被风轻微扬起的鬓发，她认真包扎时轻绞的眉峰。

过了许久，她拍拍手，用袖子擦擦汗：“好了。”

“多谢少……”

他言犹未尽，只听见客栈二楼传来一阵呼声：“轻眉，臭小子！不要跑！把我老婆的发簪还给我！”

“丰伯伯的教诲，晚辈此间受用也。只是这会儿不赶趟儿，晚些她也不见了影儿！”话音是从楼道间传来的，清亮年轻，在耳边吹过一阵晓梦湖声。伴着脚步声咚咚响起，一个少年坐在二楼楼梯扶手上，顺势一溜烟滑下来。

雪芝抬头，一眼看见那张笔花尖淡扫轻描而出的脸。

“轻眉，老大不小了，给我规矩一点！”二楼的中年男子喊道。

这位叫轻眉的少年抬头望着二楼，摇摇手中的银鸾发簪：“谢谢丰伯伯！”扔下这句话，径直跑出客栈。

他跑得兴致高昂，似乎看不到任何人。但是，任何人都在看他。

其实他打扮得并不花哨，浑身只有青白二色，发带也是青色。只是，何为春风细雨走马去，珠落璀璨白罽袍，这股子风华正茂的少年气儿，不由得令旁人露出羡慕之色，抑或心生向往。

“唉，臭小子，还以为他懂事了些！”楼上一声叹息，便再无下文。

雪芝扭过头来，睥睨地皱皱鼻子：“青梅？真是人如其名，娘娘腔。叫红桃也好。”虽说如此，眼睛却一直盯着轻眉的背影。

“不是青梅煮酒的青梅，是轻淡的轻，眉毛的眉。”海棠翻翻穆远整理的名单，“看他的佩剑，应是灵剑山庄夏轻眉。前天才参加过比武，拿了第十三名，很是出奇制胜。”

“夏轻眉？”雪芝眉毛扭得更猛了些，“看不出来有多厉害。”

琉璃一挑眉，看看雪芝：“反应这般大，不大寻常。”

“我哪有很大反应？说都不能说了？”雪芝埋头吃饭。

朱砂笑道：“莫非看到翩翩少年郎，小女子动心了？”

“我哪有！”

“越是否认，便越是做贼心虚哦。”

海棠笑道：“你们别再逗少宫主，小孩子喜欢否认自己喜欢的东西，可不正常吗？别把她气哭了，难哄。”

雪芝差一点掀桌子，但被三个护法压下来。穆远叹气，砗磲面无表情地看着他们，已经超脱升仙。这一帮护法都是看着雪芝长大的叔叔阿姨，几乎都为她换过尿片。因此，雪芝若想在他们面前逞威风，那是扁担上睡觉，如何都翻不了身。好吧，她承认，那如仙的少年是令她心跳快了几拍，但他们也没必要这样揭穿她。好在没一会儿，便有小贩进来兜售画像。

“上官透的画像？”重雪芝将筷子一放，接过小贩递上来的水墨画，“这都能拿来卖钱？”

“这可是精装版的上官特制画像，只我一家，别家不卖。”

重雪芝一看那图，睁大眼，吓得口中馒头掉到了腿上：“这是上

官透吗？分明是一个少林和尚。”

“嘿，小姐有所不知，很多姑娘都在抢这一幅啊。”

“我只听说过他很风流，但不知他居然是个光头。”雪芝摇摇头，“这年头，姑娘的眼神都不好使。”

琉璃对小贩露出淡定的微笑：“这位小哥，你有没有觉得这个姑娘看上去很眼熟？”

小贩看看雪芝，再看看琉璃：“是很眼熟。这位大侠，您看上去也很眼熟。”

琉璃道：“这姑娘是林二爷的女儿。”

“原来是林姑娘。”小贩道笑得无比纯良，“这幅画我送您。小的行不改名坐不改姓赵大眼是也，后会有期。”

小贩脚底抹油，瞬间消失。旁边有小贩低声对同行说道：“这赵大眼平时为人还不错，不就是比他的上官光头画像便宜个十文，有必要为了十文钱这么对人家吗？同是赝品，公平竞争，一点职业操守都不要。”

雪芝眨眨眼，回头看看那几个小贩。那几个小贩有两个兜着东西跑了，剩下的都是把东西乖乖留下，才一脸谄媚地跑掉。雪芝看着那堆赝品，叹道：“虽然我二爹已不在江湖，但江湖仍有我二爹的传说。连这些江湖骗子都怕他，唉。”

琉璃道：“那是因为你二爹做人不厚道。”

雪芝一拳打在琉璃的鼻子上：“除了我，谁都不准说他坏话！”

朱砂凑过头来，看看那个光头画像：“这脸蛋还是挺好看的。不过这些小贩也确实缺德，上官透别的画像不卖，就盯着这一张。”

画像上的人，是个十三四岁的少年。腰板儿挺得笔直，光看眉便知他轻佻叛逆，光看眼已知他成竹在胸，那眉眼盈盈间，有十成的风流味儿，在这小小年纪便露了八成的雏形儿。雪芝道：“我知道这画像是几时画的。”

对这个人的传闻，她听说过不少。

要用四个字概括上官透，没有什么词能比“福星高照”更确切。

上官透老爹是当朝国师宰辅，官拜正一品，和今上都沾亲带故；他娘是洛阳大布商的女儿，有个在峨眉当掌门的姐姐和当武林盟主的表哥，京师首富司徒氏与他们也是交情甚笃。而上官透其人，从小便生得标致，知书达理，满腹才学，稍稍有些不好，便是那柔弱的身子骨。但这不碍事儿，因为这曾是他小时的武器。时至今日，朝廷百执事太太们都还记得一件事：某次国师寿宴上，四岁的上官小透在园子里看书，元帅千金一直缠着他玩绣花。是人都看得出来，他心中有一百个不乐意，但他并未拒绝，只随手摘了朵花，戴在她头上，一副柔情万种的模样，然后转身跑掉。小姐姐面红耳赤，羞得再也不找他。当时在场之人均面面相觑，说完蛋，这孩子是根祸苗。国师拽着儿子的衣领，把他提到自己面前，一脸的恨铁不成钢：“臭小子啊，你才四岁！四岁！”上官小透小身子一偏，脖子都不用扭，衣领便自动转了一圈，刚好将水汪汪的眼睛朝向一帮夫人。素来人们都只听过女子以柔克刚，却不知男孩儿也可以把这套玩得如鱼得水。接下来的情况不必多说，他爹的寿宴充满了哀怨。

正因他伶俐乖巧，又体弱多病，人们都等有朝一日，他将长成个儒雅君子。可惜事与愿违，上官小透的柔弱，只持续到了某一年兵器谱大会。那一次大会上，他不知受了何等刺激，回去后忽而执不拔之志，誓要练好武功，撞府穿州，不过多久，便从一个贾宝玉，不，林黛玉，长成了个如今的上官透。他若烟轻飘的身法迷惑了多少武林高人，他似水柔情的眼眸掳走了多少倾城佳丽，他利如刀刃的折扇击垮了多少被戴绿帽的壮汉……而且，他不仅出奇制胜，还很异想天开。

风靡武林的装束，永远是大侠装：长发飘飘，华袍佩剑，肃杀秋风中，樯櫓灰飞烟灭。长安少年们，也同样喜欢追逐潮流。而经过长期忍耐，上官透终于受够了此等千篇一律，直接剃了个秃顶，还是会发光的。这闪亮亮、明晃晃的脑袋逼得他的狐朋狗友们直竖大拇指，吓得他父母险些发病，国师公子看破红尘剃头之事，一夜间传遍五湖